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 154 号公司营业地召开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 1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有关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6 年董事会报告》

同意公司 2016 年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报告尚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

同意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报告尚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分派公司 2016 年度股息的预案》

建议公司 2016 年度分派现金股息人民币 0.057 元/股（含税）。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预案尚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业绩公告》

同意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16年度业绩公告，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16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发的《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发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发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及酬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5 年股东周年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永中和”）支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人民币 170 万元整，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40 万元整。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继续聘任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日止，并授权董事会参照 2016 年度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17 年度融资规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及担保的议案》

1、同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100 万元委托贷款，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日止。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决定委托贷款事宜，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64,250 万元融资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决定担保事宜，代表公司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对子公司担保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发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产品金融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融资租赁、买方信贷及东方红商贷等产品金融业务中的用户及经销商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内任一时点实际提供的担保额不超过人民币 48,000 万元，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决定担保方案并签署相关文件。

该担保及授权事项尚需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

日止。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购买的理财产品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其中在同一金融机构购买的理财产品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额度有效期内可滚动操作。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尚需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16 年股东周年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7 年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日止。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批准的额度内决定具体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有价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部分 H 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及 H 股类别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案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在相关授权期间，适时决定回购不超过公司已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10%的 H 股股份。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吸收合并一拖（洛阳）车桥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议案一、二、三、八、十一中的部分担保事项、十二、十三、十五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中，第十五项议案需提交公司类别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17 年第一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酌情决定上述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议程等事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通知》、《2017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和《2017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9 日